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6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7 月 1 日起至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基金主代码	02684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3 月 1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666,324.87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在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及年化跟踪误差的基础上，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属于指数增强型股票基金，力求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 0.5%，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 8%；同时通过量化策略进行投资组合管理，力争

	实现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股票投资方面，本基金指数化投资以标的指数的构成为基础，通过对各成份股权重偏离的控制，实现对标的指数的跟踪。本基金利用基金管理人自主研发的定量投资模型，在控制组合风险与交易成本的基础上构建和优化投资组合，其中股票选择以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同时适当投资于非成份股，并根据定量投资模型在全市场优选股票，对投资组合构成及权重进行优化调整。本基金通过采取多个定量投资模型，力争分散模型风险，提高投资组合表现。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策略依照股票投资策略执行。债券投资方面,本基金主要通过类属配置与券种选择两个层次进行债券投资管理。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并可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融资业务。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使用估值汇率折算）×95%+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在控制基金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及年化跟踪误差的基础上，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长期来看，本基金具有与业绩比较基准相近的风险水平。 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汇率风险、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的风险、通过内地与香

	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等特有风险。本基金通过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投资的风险详见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A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847	02684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5,456,824.17 份	81,209,500.7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6 年 7 月 1 日-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A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2,201,557.16	-1,781,390.50
2.本期利润	5,221,116.84	4,268,346.3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87	0.0506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0,127,876.31	77,037,538.9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495	0.9486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

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20%	0.88%	4.71%	0.92%	0.49%	-0.04%
过去六个月	-5.00%	0.94%	-4.01%	1.02%	-0.99%	-0.08%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05%	0.91%	-8.64%	1.09%	3.59%	-0.18%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5.13%	0.88%	4.71%	0.92%	0.42%	-0.04%
过去六个月	-5.09%	0.94%	-4.01%	1.02%	-1.08%	-0.08%
过去一年	-	-	-	-	-	-
过去三年	-	-	-	-	-	-
过去五年	-	-	-	-	-	-
过去七年	-	-	-	-	-	-
过去十年	-	-	-	-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14%	0.91%	-8.64%	1.09%	3.50%	-0.1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6 年 3 月 19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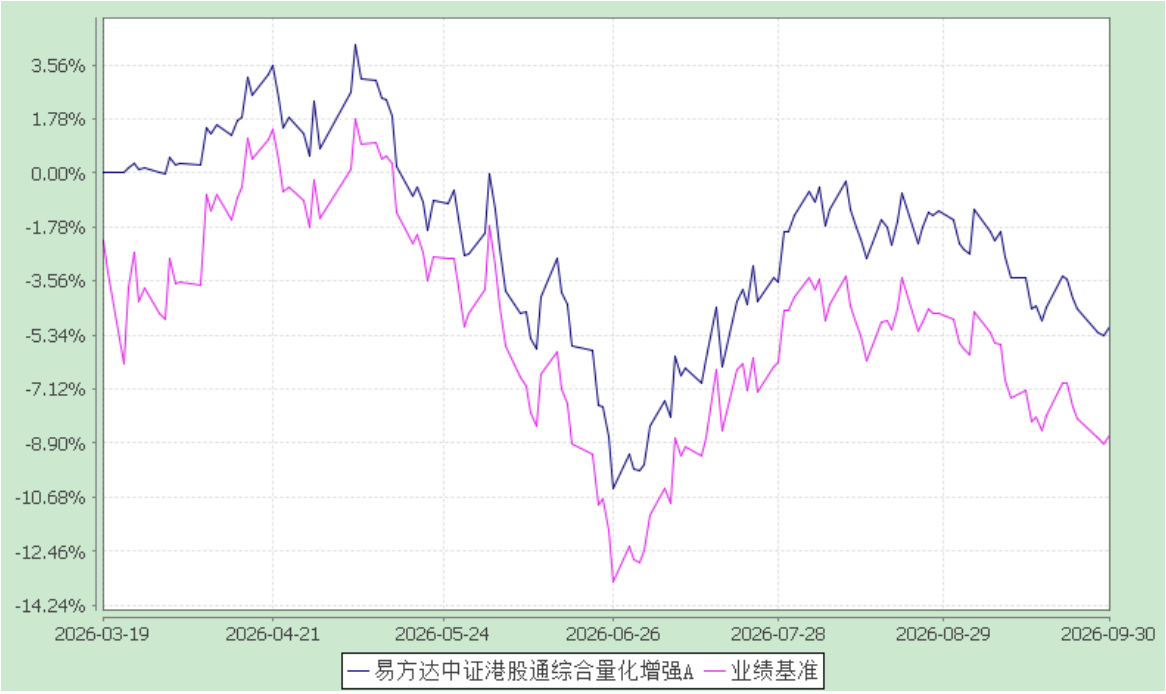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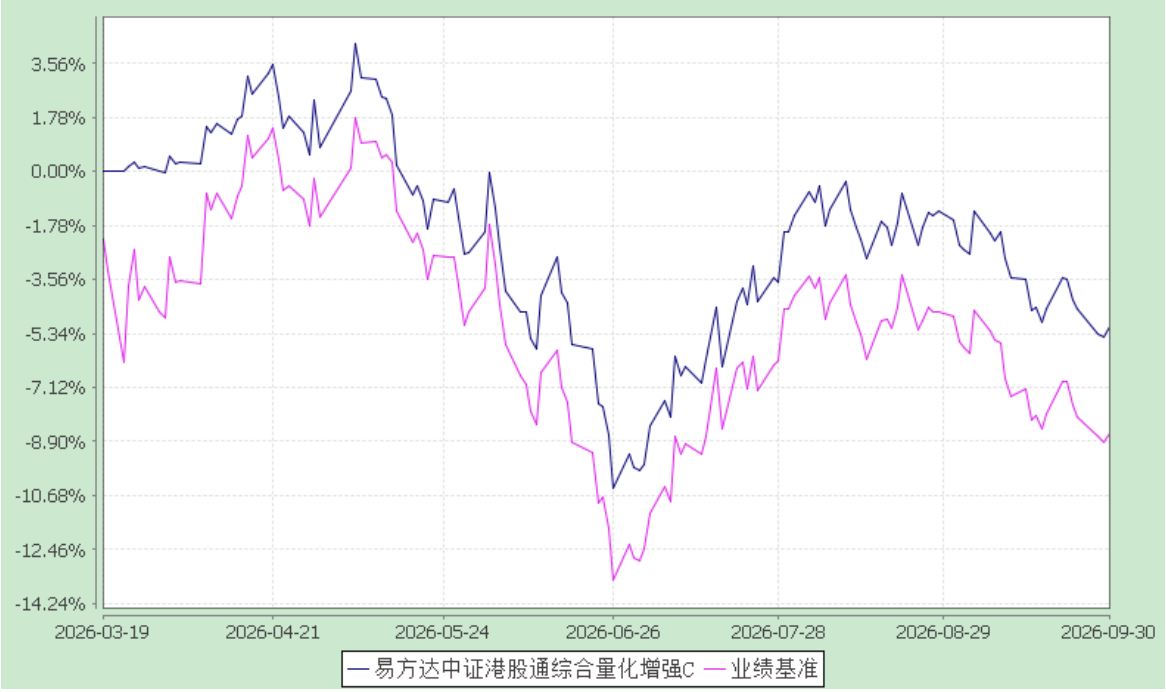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已经转换为以人民币计价。

2.本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3.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才鸣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高质量增长量化精选股票的基金经理	2026-03-19	-	14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交易员、量化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易方达量化策略精选混合、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的基金经理。
官泽帆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 500 量化增强、易方达中证 500 增强策略 ETF、易方达中证 A500 量化增强的基金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助理、量化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	2026-03-19	-	16 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曾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开发工程师，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数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量化研究员、投资经理、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沪深 300 量化增强、易方达量化策略精选混合、易方达易百智能量化策略混合的基金经理。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解聘日期；对此后的非首任基金经理，“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决策流程和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共 62 次，其中 59 次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3 次为不同投资经理管理的组合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投资经理按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港股市场整体有所修复，但内部结构明显分化，呈现“结构分化、资金回暖、供给加速释放”的特征，恒生指数上涨约 7.57%，恒生科技指数则下跌约 4.88%。从行业表现来看，医药行业涨幅居前，银行、石油石化、有色金属等高股息与资源板块亦表现较好；而电子板块在上半年上涨后明显回调，与电力设备及新能源一同跌幅居前，基础化工、钢铁等周期板块同样承压。基本面方面，宏观层面延续“外需强于内需、生产强于需求”的格局，国内稳增长政策加快落地，市场对经济的悲观预期有所缓和；微观层面，海外中资股盈利预期由二季度的持平转为小幅上修，其中医药、高股息板块上修较为明显，而互联网平台、汽车链

的盈利预期仍在下调，盈利修正的结构性分化进一步加剧。估值方面，10 年期美债收益率在季内明显上行至 5.3%附近，实际收益率同步抬升，对成长板块估值形成压制，恒生科技指数在盈利预期基本稳定的情况下估值持续收缩；而恒生指数估值有所回升，但仍低于历史均值水平，相对全球主要市场仍具性价比。资金面方面，南向资金季内净流入，较二季度明显回暖，近期流向更偏好传媒、地产、石油石化及金融等板块；外资方面，被动型资金保持净流入，主动型外资延续流出但幅度有所收窄。供给端，三季度内 IPO 与再融资规模较二季度明显放大，解禁规模亦显著抬升，且预计四季度仍将处于较高水平，对市场流动性形成一定分流。市场情绪方面，恒生指数隐含波动率显著回落，情绪指标由低位回升至中性区间，但季末沽空比率与期权 PCR（看跌 / 看涨期权比率）有所抬升，反映市场谨慎情绪在前期反弹后有所升温。

本基金为指数增强型基金，主要采用基金管理人自主开发的多因子量化选股模型作为投资策略。报告期内市场波动明显增大，管理人在组合管理过程中，以基准指数的构成为基础，严格控制组合在行业与风格上的相对偏离，通过对个股的超低配，力求在跟踪指数的基础上，减少系统性风格冲击，获取较为稳健的超额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95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2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71%；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8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5.1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4.71%。年化跟踪误差 2.52%，在合同约定的目标控制范围之内。

4.6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

			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64,144,307.88	92.31
	其中：股票	164,144,307.88	92.3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002,219.72	7.31
7	其他资产	678,653.14	0.38
8	合计	177,825,180.74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 164,144,307.88 元，占净值比例 92.65%。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5.2.1.1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境内股票。

5.2.1.2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指数投资的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能源	8,117,622.98	4.58
材料	8,237,209.45	4.65
工业	13,491,624.05	7.62
非必需消费品	20,493,616.92	11.57
必需消费品	3,494,293.05	1.97
保健	8,636,125.82	4.87
金融	60,620,799.32	34.22

信息技术	10,992,820.08	6.20
电信服务	22,006,322.07	12.42
公用事业	3,426,267.55	1.93
房地产	4,627,606.59	2.61
合计	164,144,307.88	92.6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5.3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5	汇丰控股	121,200	16,438,399.63	9.28
2	00700	腾讯控股	41,000	15,169,139.82	8.56
3	09988	阿里巴巴－W	135,300	12,380,974.49	6.99
4	00939	建设银行	993,000	8,370,676.61	4.72
5	01398	工商银行	769,000	5,089,563.60	2.87
6	01299	友邦保险	64,400	4,068,773.45	2.30
7	03988	中国银行	663,000	3,463,171.02	1.95
8	00981	中芯国际	50,000	2,603,158.65	1.47
9	00388	香港交易所	7,300	2,430,135.51	1.37
10	03968	招商银行	53,000	2,343,057.39	1.32

5.3.2 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曾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处罚。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主体外，基金管理人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24,713.56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53,939.58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678,653.14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5.2 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A	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量化增强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9,658,443.04	91,214,730.2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29,317.56	3,686,828.6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530,936.43	13,692,058.2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5,456,824.17	81,209,500.7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量化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30 号 42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七日